

【网络社会变革与管理】

网络话语的叙事伦理

汤琳

(合肥学院 外国语言系,安徽 合肥 230601)

摘要:叙事伦理简言之就是“关于叙事的伦理”,是经由叙述行为所引起的讲述者、倾听者、读者和文本之间的相互关系与伦理对话。网络话语作为一种非常规性叙事,兼具口语和书面语的双重特征。作为一种来自大众的生活实践的语言,网络话语语义形式多样,且具有开放性、隐秘性和平等性等特征。在普及与便捷的通信手段支持下,无论是网络话语的叙事主体、叙事读者,还是其叙事行为都呈现出叛逆性、狂欢化的叙事伦理倾向,全方位地实现了对传统精英叙事的解构与挑战。

关键词:网络话语;叙事伦理;叛逆性;狂欢化;解构

中图分类号:G206 **文章编号:**1673-5420(2019)04-0051-08

现代社会是一个符号泛滥的时代,线索纷杂、歧见丛生的网络话语引发了严重的意义危机,“猫宁”(morning)、“狗带”(go die)式的语言无处不在。而大众却并没有意识到“自己生活在符号的洪水之中,他们也感觉到压迫的源头不明”。“哪怕他们弄清自己是符号的奴隶,牢笼却是天鹅绒的,屈从也是享受型的,人很难从自己‘自由’用的符号中解放自己。”^{[1]372}然而,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彻底打破了人们社会交际的地域、行业、领域等等藩篱”^{[2]77}的互联网,不但改变了信息交流的方式、速度与距离,而且还将传统的语言艺术(文字叙事)与其他以试听为媒介的叙事形式完美地结合为一体,形成独具时代特色的网络话语交际符码,深刻地反映着普通大众的日常叙事伦理。

一、叙事伦理

叙事伦理简言之就是“关于叙事的伦理”，由叙事和伦理组成。根据热奈特的叙事理论，叙事存在“故事(Story)、叙事(Narrative)和叙述(Narrating)”三个层面的含义，分别指叙事的所指、能指和叙述行为^{[3]6-7}。黑格尔认为伦理是一种客观的伦理关系，与美学关系甚密。在我国通行的伦理学教材中，基本主张伦理与道德趋同。刘小枫指出现代的叙事伦理有两种：人民伦理的大叙事和自由伦理的个人叙事。自由伦理的个人叙事不提供国家化的道德原则，只提供个体性的道德境况^{[4]18}。

叙事伦理这一术语的正式使用源自1995年，美国学者亚当·桑查瑞·纽顿(Adam Zachary Newton)在《叙事伦理》(Narrative Ethics)一书中将其定义为“叙述行为所引起的讲述者、倾听者、读者和文本之间的相互关系与伦理对话”^{[5]7}。徐岱认为叙事伦理不是单一性概念，而是包括“叙事伦理、阅读伦理、批评伦理和文本伦理”^[6]。对于叙事伦理的讨论，离不开叙事主体、叙事文本和叙事读者这三个层面。其中，叙事主体伦理的可靠性与不可靠性是由主体的道德水平、精神状态等决定的；叙事文本伦理的视角、空间和速度等因素由叙事主体来决定；叙事读者的阅读习惯和阐释机制也不可避免地影响整个叙事行为所要表达的叙事伦理。

网络话语主要来自大众的生活实践，由人们日常生活而发，几乎是由“自发地、无意识地持有的常识性观念所组成”的^[7]。作为一种大众化写作，在网络商业化的助推下，网络叙事体现出民间创作的潜能，多用谐音、戏仿、戏谑的手法，颠覆传统叙事的写作语境和写作方式，给读者带来“陌生化”的阅读体验，从而得以在网络博客、微博、论坛中迅速传播。

网络话语因其大众化的叙事立场，隐秘性的话语传播方式，以及与文学修养不高的叙事读者的互动性，致使其叙事伦理感性且生活化，跳脱温良恭俭让的主流价值体系，常常“矮化、俗话”叙事人物，身体书写与感官欲望书写比比皆是。

二、网络话语

在对其进行语义和语用的分析后可以发现，网络话语具有明显的平民乌托邦气息，且技术相对粗糙，多采用匿名书写。

(一) 网络话语的语义特点

在现代语境背景下，在互联网技术提供的技术保障，以及网络、手机等新媒介的助

推下,网络话语的参与人数日益增多,流行范围逐步扩大。借助泛化的网络社交媒体,网络话语的叙事主体的主要组成部分为社会大众群体,成分复杂,叙事内容多是他们对于生活在场体验性的认知。

在语义形式上,网络话语有符号型、数字型、字母型、汉字型四种基本形式^[8]。具体来说,就是单独或者混合使用中英文字母、标点、符号、拼音、图标、文字,如“(^_^)”(微笑)、“886”(拜拜啦)、“GF”(girl friend,女朋友)、“稀饭”(喜欢)等,以达成网络话语对于叙事效率的特定需要,同时实现诙谐的叙事效果。

在语义构成上,车飞认为网络话语表现出语内间的同义、类义、反义、连用或交错对举等现象;语义分布多数相辅、相反、相互映衬;语义修辞手段多样,有对偶、反问、比拟、仿词等^[9]。新创造的网络多字格,如:“不明觉厉”(虽然不明白对方在说什么、做什么,但是感觉很厉害的样子);“喜大普奔”(是“喜闻乐见、大快人心、普天同庆、奔走相告”的缩略形式,表示一件让大家欢乐的事情,大家要分享出去,相互告知,共同庆祝);“人艰不拆”(人生已经如此的艰难,有些事情就不要拆穿);“细思恐极”(仔细想想,觉得恐怖至极)都很好地体现了网络话语的这些语义特点。

(二) 网络话语的语用特点

网络话语具有互动性、时效性、便捷性、开放性、交际语境隐匿性、传播范式多样性等特点,这使得网络话语通常会打破传统交际语言的各种桎梏,体现出鲜明的“语约义丰”的特点。同时,为了迎合广大读者情绪发泄的需求,网络叙事通常会削平深度,丧失历史感,呈现为口语话、娱乐化、甚至是低俗化的话语狂欢。网络话语通常将文字、语音、视频、符号、图片等各种符码糅合在一起,冲击着读者的视觉、听觉器官,在展现个性的同时解构权威话语。

客观上讲,网络叙事伦理具有大众文化所特有的“鄙视性”的规范和“讽刺性”的观看态度特征,津津乐道于对规范话语的挑战与解构。尤其是段子手们的游戏化心理,更加丰富了网络语言的语用内涵。“骑白马的不一定是王子,他可能是唐僧。”“不要叫我宅女,请叫我居里夫人。”网络上常见的这两句对他人及自我的嘲弄话语,事实上批判了社会上“以貌取人,钟情于对财富地位的追求”的偏驳的价值观,同时也以戏谑的手法表达出普通人无法改变自我生活状态的一种无奈。

三、网络话语的叙事伦理

在网络技术门槛和传播成本双双降低的前提下,信息的复制、转发、储存轻而易举

地在指尖瞬时实现。网络话语可以通过各种传播渠道,在千百万人中实现即时互动,在深刻地影响和冲击着传统传播和阅读方式的同时,实现网络叙事作者和叙事读者相互循环、相互转化的复式叙事行为。此外,因为网络话语叙事伦理具有叙事主体的隐秘性和叙事话语通俗化的特点,彻底颠覆了五千年中国传统文化所推崇的内敛特性,开启了一个私人空间公开化的时代。在人与人的交流中,这种有别于传统的话语交流方式,助推大量具有鲜明个性色彩的网络话语大肆盛行,特别在青年群体中广为传播。

根据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对于网络热词的研究,网络话语呈现出数量多、时效性强、小众化、表达新事件的词语和表达新概念的词语多等特点。在信息交流的表面意义下,无论是网络话语的叙事主体,还是叙事读者,抑或是叙事行为,都通过对传统经典的解构与戏仿,传递出各自的叙事伦理。

(一) 叙事主体伦理

“压低和取消作者声音”“作者完全闯入”式的评论几乎成为现代性叙事的大忌^{[10]9-10}。作为现代性叙事的一种,网络话语的叙述方式多变,其叙事主体对于叙事本体进行伦理干预也常常以变调的形式出现,要么以反讽方式干预,要么经由人物评论进行^{[11]146}。叙事主体的伦理判断通常需要叙事读者从另一个角度甚或相反的方向去理解。

网络媒体使得话语权下移,呈现出上下、内外和虚实多维度的互动格局。网络话语的叙事主体干预也更加隐蔽和含蓄,叙事文本常常为超文本的图片注释或互文,叙事行为则多为对网络叙事进行的转发或点赞。在转发或点赞叙事文本的过程中,叙事读者的身份发生了调换,即使他们没有对转发或点赞的文字做任何改动,其转发或点赞行为本身也是一种态度。因此,在点赞和转发的过程中,读者成为的网络话语叙事者,并且其转发与点赞又构成另一个复叙事模式。

由于网络叙事读者大多为普通百姓,这就决定了网络叙事不能晦涩难懂,要迎合公众的期待。网络话语的叙事主体,也就是隐藏在电脑屏幕后面的段子手们,在现代市场经济的趋利唯利本性的驱使下,日渐表现出世俗、价值物化的伦理特性,这直接导致了在文学价值娱乐化的网络空间里,畅销书作家金庸被经典化这一现象的出现。

(二) 叙事读者伦理

网络话语一方面满足了普通百姓言说的欲望,另一方面帮助他们实现了打破既定叙事规则的快感。相对于传统精英的宏大叙事,网络话语是一种“小叙事”,显得急切、直白,简单到甚至直接使用已有的叙事形式和方法,直接使用替换与偷换概念来实现自己的叙事需求。网络话语以展现大众日常生活、颠覆陈规为乐事,无视精英文化所谓的教化功

能,恣意戏仿一切。作为一种大众文化叙事,网络话语无所谓“理想主义、审美主义、浪漫主义的美学情怀,只服从于生活主义、实用主义、自然主义的大众化情趣”^{[12]90-92}。

网络话语作为一种“多媒介符号文本,在信息接收者头脑中要做最后的拼合”^{[13]131}。每一位网络话语叙事读者,都以一种或是多种网络身份(online identity)出现在网络叙事里,与其他网民共同进入“符号意义游戏”^{[13]349}。不同于以反思的态度进行阅读的传统叙事读者,他们大多不具备传统读者的阅读经验和视野。网络话语读者阅读的态度、环境、时间都具有很大的随意性,大多数的网络话语阅读,是一种单向度的浅阅读,只被动地接受能为个人原始欲望所接纳的伦理,全然失去了传统阅读体验中存在的“明智旁观者(Judicious Spectator)”的态度模式与情感模式^{[14]23}。

《中国语言生活状况报告(2016)》指出网络话语的来源主要有汉语詈语与低俗语的沿用和变异^{[15]190}。网络话语具有较强的社会沟通能力,能较好地迎合受众的需求。网络话语这些符合平民化叙事需求的特征,使得在网络平台虚拟的话语语境下,无论是网络话语的叙事者还是读者,都可以以隐匿的身份跳脱各自职业、性别、年龄等的限制,毫无顾忌地摒弃个性、同情甚至是仁慈,无视任何规范,在网络狂欢的语言游戏中恣意放飞“本我”。

(三) 叙事行为伦理

热奈特的叙事理论指出,叙事的含义既指叙事内容又指叙事行为。叙事行为具有很强的主观性,所以叙事本身就是具有伦理维度的。叙事人通过叙事行为编织伦理经纬,植入主观诉求,反映其基本的伦理观点^{[11]37}。网络媒体为所有的网民提供了一个平民化、多元化的信息交流平台,打破时间、地点的桎梏,突破血缘、地缘、业缘的局限。只需简单的一次点击行为,就可以轻松转发任何的网络叙事文本,这种“分享”传达了转发者“在意”的主观态度。在信息的原作者和转发者之间,通过“转”表达共同“在意”的主观态度,从而建立起一定的情感纽带^{[16]223}。

网络话语不是在作者和读者间单向传递,而是交互循环传递,其叙事行为显得更为复杂。网络叙事话语往往是由转发人通过网络多点转发的,转发人的转发行为就是一种叙事行为,与网络话语的所指和能指具有相似的内涵意义,在网络语境下,甚至具有叙事内容和叙事文本所不能比拟的更丰富的含义。在转发过程中,即使转发人对于转发的话语没有做任何的修改,但是转发的叙事行为一旦产生,转发人的身份即从原来叙事话语的读者变成其所转发的叙事话语的隐含作者之一,开始新一轮“作者-文本-读者”的叙事交流,其中的叙事伦理便随之产生。更不用说,在转发的同时,转发人常常会加上一两个图标或符号,以表明转发者对所转发内容的态度。

四、网络话语的特点

网络媒体构建的是当今受众最多、话语权最大的话语场,作为一种大众化交际场,网络话语在叙事理念、原则、策略、风格和技法等方面,都具有与传统文学不同的叙事伦理,是当代最具典型性的表达个人自由伦理的一种个人叙事。

网络话语使普通大众获得了以前只被社会精英掌握的符号权力,同时还具备弱化道德规范和现实交际规则约束的叙事特征,这势必导致网络话语叙事成为一场普通大众的话语狂欢。无论是网络叙事主体、叙事内容还是叙事读者,都立足社会主流话语的他者的立场,不自觉地肩负起反抗长期以来居于话语掌控地位的精英文化的使命,以叛逆性、狂欢化、浅薄性等特征解构着传统的人文道德,表达大众的日常叙事伦理。

(一) 网络话语的叛逆性

开放平等且极其个人化的网络世界,具有“分散权力、全球化、追求和谐和赋予权力”^{[17]269}等数字化时代的特点,为民众“提供了文化的个人空间和个性表达方式,提供了个人在公共空间特别是媒体空间拓展想象、选择趣味、虚拟地实现个人情感生活的某种可能”^[18]。

作为大众话语的一种特殊形式,网络话语有一套属于自己的话语体系和知识系统,基于低成本的传播方式,在反映草根阶层的姿态趣味和文化诉求的同时,常常挑战传统叙事的合法面具。对既已形成的各种权威性的传统观念、理论范式、原则规范,网络话语通常加以怀疑、批判、否定、颠覆、拆解;在理论观念与方法上,网络话语极力倡导多元主义和相对主义;在世界观与方法论上主张消解中心、颠覆权威、打破同一性,强调从反传统的视角对世界和事物进行理解把握;在价值取向上反对传统的价值观,认同和张扬大众化、世俗化与时尚化的价值观^[19]。

网络话语呈现出的叛逆性,其实是个人对被压抑的原始欲望的发泄。因而,网络话语虽然与主流话语共生、共享空间,但反抗性明显。

(二) 网络话语的狂欢化

网络话语的普及得益于网络技术的日新月异,虚拟网络平台使得极具个性特征的网络话语的道德规范不但可以超越物理时空的限制,也常常超脱了传统道德法律的约束。网络话语体现的是人人平等的原则,打破了少数人对文化的垄断,实现了大多数人的文化表达。网络平台给了网络话语的叙事者一个恣意宣泄情感的空间,在语言游戏间表达其反叛与戏谑精神,大胆解构既有的秩序与规则,以一种狂欢的模式摆脱等级、权威、规则等的束缚。网络叙事鲜明地表现出一种立足于自己感官和知觉的欲望哲学,追求的是感官

享受和相应的物质条件,体现出“一种突破人生枷锁的狂欢化了的自由感”^{[20]187}。

网络叙事因其信息传播方式的特点,通常是视觉性远远大于文字性的。网络话语叙事使用的声情并茂、栩栩如生的图绘影像可以为网络叙事读者带来具象视听体验,远比平面化的、单一的文字话语更为吸引人,也更能够给受众带来轻松愉快的感受。网络平台的传播方式使得网络话语具有时效性的优势,不但可以即刻拉近人与人的距离,还为其叙事接受者提供了各种解读的可能。既可以为文学解读能力有限的受众提供浅白的、娱乐化的解读方式,又能为另外一些乐于参与这场文化狂欢体验的人提供二次创造性解读的机会。

作为民间话语的一种形式,网络话语借助以嬉戏、无厘头、漫画式讽刺为特征的图片、视频和各种调侃的段子,直白地表达其挑战精英文化权威、解构传统经典、宣泄个人情绪的目的。网络话语涉及的题材广泛,几乎是“全民的”“包罗万象的”,同时也是“讥笑的、冷嘲热讽的,它既否定又肯定,既埋葬又再生,这就是狂欢式的笑”^{[21]14}。在这些笑声中,“一切的规范、道德、真理、等级制度和现存制度都暂时失去了它的神圣性”^{[20]122}。

网络话语具有的狂欢化、通俗性、娱乐性的特点,是大众在对所谓文化精英的话语权威产生审美疲劳以后进行的颠覆,其中所反映的本然生活、自然生命原始欲望及张扬的快乐哲学,是网络话语叙事伦理的核心目的之所在。

(三) 网络话语的其他问题

作为一种大众话语形式,网络话语除了具有狂欢化和通俗性的特点以外,还拥有时效性及批判性强,浅薄与媚俗的特点。网络虚拟平台,没有实体空间中的各种客观关系互相牵制,不受某种组织、章程、规则等体制化约束,显得更加自由。网络平台上的各种叙事形式,使得任何人都可以以全人类代言人、真理代言人或者道德审判人的身份进行社会批判,掌握了传统意义上的个人无法获得的符号权力。在解构了传统精英独有的符号权力以后,网络空间中的知识分子更像专业知识分子(甚至沦为职业段子手),而非所谓的社会公共知识分子。

五、结论

网络话语作为语言的一部分,存在着“三活”状态:人活在网络语言中、人不得不活在网络语言中、人活在程式性的网络语言行为中^{[22]10}。诺曼·费尔克拉夫认为:“语言使用中的变化方式是与广泛的社会文化过程联系在一起。”^{[23]1}透过语言的外部浅表意义,网络话语具有深层次的内涵与意义,它是普通百姓的个人经验和对于传统文化民间式解读的结合体,这一解构与建构过程,赋予了网络话语特别的文化内涵。粗糙的文字与颠覆式的价值观,与其说是网络话语的叙事表达方式,不如说是一种叙事伦理的直

白表达。网络话语叙事伦理的多元化倾向,更值得从价值层面对其进行深层动因审美。

参考文献:

- [1] 赵毅衡. 符号学原理与推演[M].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1.
- [2] 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组,编. 中国语言生活状况报告(2015)[M].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
- [3] 热奈特. 叙事话语 新叙事话语[M]. 王文融,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
- [4] 刘小枫. 沉重的肉身:现代性伦理的叙事纬语[M]. 北京:华夏出版社,2004.
- [5] NEWTON A Z. Narrative ethics[M]. Cambridge:Harvard University Press,1997.
- [6] 徐岱. 叙事伦理的若干问题[J]. 美育学刊,2013(6):31-46.
- [7] 莱恩·昂.《达拉斯》与大众文化意识[G]//罗刚,刘象愚,主编. 文化研究读本.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401.
- [8] 张婷. 汉语网络流行语词汇变异现象的社会语用分析[J]. 民俗研究,2014(5):116-121.
- [9] 车飞. 汉语网络类成语的生成、流行机理与规范新探[J]. 北京邮电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3):22-29.
- [10] 戴维·洛奇. 小说的艺术[M]. 王俊彦,邓红凤,张积模,等,译. 北京:作家出版社,1997.
- [11] 伍茂国. 从叙事走向伦理[M]. 北京:新华出版社,2013.
- [12] 孙长军. 巴赫金的狂欢化理论与新时期中国大众文化研究[J]. 江汉论坛,2001(10):90-92.
- [13] 赵毅衡. 符号学理论与推演[M].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1.
- [14] 玛莎·努斯鲍姆. 诗性正义[M]. 丁晓东,译.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
- [15] 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组,编. 中国语言生活状况报告(2016)[M].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6.
- [16] 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组,编. 中国语言生活状况报告(2014)[M].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4.
- [17] 尼葛洛庞帝. 数字化生存[M]. 胡泳,范海燕,译. 海口:海南出版社,1997.
- [18] 金元浦. 重新审视大众文化[J]. 当代作家评论,2001(1):70.
- [19] 赖大仁. 后现代主义与当代中国文化语境[J]. 学术界,2008(3):25-33.
- [20] 朱国华. 文学与权力:文学合法性的批判性考察[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
- [21] 巴赫金. 巴赫金全集:第6卷[M]. 李兆林,译. 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1998.
- [22] 钱冠连. 语言:人类最后的家园[M].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
- [23] 诺曼·费尔克拉夫. 话语与社会变迁[M]. 殷晓蓉,译. 北京:华夏出版社,2003.

(责任编辑:楼启炜)

(下转第102页)